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: 安丘市 6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

编号: AQ-GF-ZH-006

致: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安丘项目部

抄送: 安丘市惠永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安丘项目部

事由: 关于升压站安全文明施工相关事宜

内容:

为规范工程现场安全文明施工, 现要求施工单位排除现场安全隐患, 对现场临时用电必须严格按照《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》(JHJ46-2005) 规定, 确保施工现场用电安全, 现场塔吊租赁单位的资质、备案、合格证, 操作人员的上岗证等进行报验, 必须按照《GB5144-94》(塔式塔吊安全规程) 执行; 对操作人员每天对塔吊的巡检、维修记录进行检查; 现场人员的施工安全、对现场成品材料的管控、对拆除的模板统一堆放整齐等, 且达到安全文明施工规范; 现针对现场目前情况, 限你方立即整改, 监理、业主、总包方将于 2017.04.20 进行一次全面安全大检查, 如发现安全隐患, 违规操作, 野蛮施工等问题, 将会给予经济处罚。

希望贵方严加管控现场, 做到安全文明施工!

监理项目部 (章):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

日期: 2017.04.18

建设单位 (章):

项目经理: 

日期: 2017.04.18

总包单位 (章):

项目负责人: 

日期: 2017.04.19

注: 本表一式 3 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 1 份, 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